

证券代码：600235

证券简称：民丰特纸

编号：2023-029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分公司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注销分公司的议案》，同意注销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海盐分公司，并授权经营管理层按法定程序办理此次分公司注销相关手续。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披露的《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分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2023年7月20日，公司在海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毕注销手续。公司此次注销分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生实质性变化，不会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主要数据产生影响，亦不会对公司业务发展和持续盈利能力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21日